

古蔺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古发改节能〔2023〕5号

古蔺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古蔺县茅溪镇特色产业园配
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污水处理项目）节
能审查的批复

古蔺县川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古蔺县茅溪镇特色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污水处理项目）节能报告》收悉。根据《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》（川发改环资〔2017〕170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委托广西惠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提出了《古蔺县茅溪镇特色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污水处理项目）节能报告的评审意见》，

现将该项目节能审查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古蔺县茅溪镇特色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
项目（污水处理项目）

（项目赋码：2305-510525-04-01-400695）。

2、项目业主：古蔺县川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。

3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
4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占地约 126 亩，设计处理规模 1.2 万 m³/d，（近期 0.4 万 m³/d，中期 0.8 万 m³/d，远期 1.2 万 m³/d）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主体、辅助工程、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，敷设尾水排放管网约 50 公里。

5、设计用能总负荷：项目正常运行时年消耗电力 1947.41×10⁴kW·h，年耗天然气0.14×10⁴m³，年耗新水9.34×10⁴t，因此，项目合计折算年耗标煤当量值为2395.07tce，等价值为6389.20tce。

6、建设地点：四川（赤水河）酱酒产业园西北侧古家沟。

7、投资规模：65611.36 万元。

8、行业类别：D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。

9、审核类型：古蔺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项目。

二、评估结论

该项目节能报告的编制基本符合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《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》（川发改环

资〔2017〕170号）文件要求，项目能源及能耗供应有保障，节能设计符合相关标准和规范，项目用能总量及种类合理，采取的节能技术措施合理，节能量显著，项目经济效益较好。

三、审查意见

该项目节能方案符合国家节能技术政策大纲和行业节能设计规范，项目用能总量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，采用的节能措施能够达到预期节能效果。同意该项目通过节能审查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严格按照节能设计方案和节能评审意见实施。未按此节能方案和评审意见实施，项目工程不予验收。

古蔺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6月13日



古蔺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6月13日印
